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19-266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4日披露《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详见公告2019-263），关于上海嘉闻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嘉闻”）股东发生变更。董事局、监事会收到由上海嘉闻提名的董事彭心旷先生、监事陈超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彭心旷先生因工作原因向公司董事局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局董事职务，同时不再担任董事局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陈超先生因工作原因向公司监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任何职务。

彭心旷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局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会对公司董事局的正常运作产生影响，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局之日起生效。

鉴于陈超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陈超先生的辞职将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非职工代表监事后生效，在此之前，陈超先生仍按照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彭心旷先生、陈超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董事局、监事会对彭心旷先生、陈超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至本公告日，彭心旷先生、陈超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票。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二十六日